

证券代码：300370

证券简称：安控科技

公告编码：2020-026

##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控科技”、“上市公司”或“公司”）于2020年2月20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出具的《关于对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创业板关注函【2020】第125号）（以下简称“关注函”），公司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认真核实于2020年2月24日向交易所进行了书面回复，现就关注函相关问题书面回复公告如下：

### 相关问题：

2020年2月19日，你公司披露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进展公告称，公司被冻结账户余额为9.65万元，相关执行法院的立案时间为2020年2月11日，执行标的为6,769.71万元。我部对此表示关注，请公司认真核实并说明以下事项：

1.请补充披露账户被冻结的原因，结合公司现金流情况及日常运营资金规划等说明该事项对公司的影响，结合法院立案时间说明公司是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请自查说明公司是否存在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诉讼、仲裁、银行账户被冻结等重大事项，已披露诉讼、仲裁截至目前的进展情况，公司前期已披露的信息是否真实、准确、完整。

3.公司认为应当说明的其他事项。

### 回复如下：

问题一.请补充披露账户被冻结的原因，结合公司现金流情况及日常运营资金规划等说明该事项对公司的影响，结合法院立案时间说明公司是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答复：

(一) 请补充披露账户被冻结的原因

经查询，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原因系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执行《执行裁定书》(2020)京0102执3715号所致，该案件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下简称“平安银行北京分行”)与公司、俞凌、董爱民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

(二) 结合公司现金流情况及日常运营资金规划等说明该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平安银行北京分行向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申请冻结公司账户金额为67,697,071元，占2019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和流动资产总额(未经审计)的比例分别为1.83%和3.21%，占比较低。截至本关注函回复之日，公司目前主要受疫情影响经营回款较少，短期内存在现金流不足的情况，结合公司2019年度经营现金流情况，2020年度待疫情影响排除后公司全年现金流预计可满足公司日常运营资金规划，同时公司大股东俞凌先生已于2019年11月27日向平安银行北京分行提供了公司3,000万股股票的质押物(具体质押情况详见公司于2019年11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120】)，且前述质押物的估值金额超过公司尚未偿还贷款金额。该事项目前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和业务运行产生的影响较小。

(三) 结合法院立案时间说明公司是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财务人员于2020年2月14日查询银行账户信息获悉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经问询后公司于2020年2月17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8)，在此期间公司积极与各方沟通协调确定冻结原因，公司根据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上查询的相关信息于2020年2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19)，本次冻结银行账户的执行法院为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立案时间为2020年2月11日。公司于2020年2月21日通过查询获取到关于上述冻结事宜有关的法律文书，即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于2020年2月12月出具的《执行裁定书》(2020)京0102执3715号。

**问题二.请自查说明公司是否存在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诉讼、仲裁、银行账户被冻结等重大事项，已披露诉讼、仲裁截至目前的进展情况，公司前期已披**

露的信息是否真实、准确、完整。

答复：

(一) 请自查说明公司是否存在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诉讼、仲裁、银行账户被冻结等重大事项

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作为起诉方涉及的诉讼、仲裁事项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诉讼或仲裁机构名称	涉案金额	受理日期	判决时间	处理结果/进展情况
1	郑州鑫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濮阳市粮食储备库	买卖合同纠纷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	69.600	2019年11月7日	尚未开庭	该事项(案号:【2019】豫0191 民调 17088 号)被告向法院提出管辖权异议申请,截至本关注函回复之日法院尚未出具管辖权异议裁定。
2	杭州青鸟电子有限公司	千峡湖旅游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项目合同纠纷	浙江省青田县人民法院	145.777	2019年12月12日	尚未开庭	该事项(案号:【2019】浙1121 民初 4834 号)原告杭州青鸟已对被告的资产申请并执行了财产保全,被告请求和解,目前双方正在商榷和解方案。
3	宁波市东望智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顾笑也、蒋晨雯、李玉玲	公司证照返还纠纷	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本部)	0.00	2020年1月8日	尚未开庭	该事项(案号:【2020】浙0212 民初 390 号)截至本关注函回复之日尚未开庭。
合计			-	-	215.377	-	-	-

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作为被起诉方涉及的诉讼、仲裁事项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诉讼或仲裁机构名称	涉案金额	受理日期	公司收到诉讼或申请材料的具体时间	判决时间	处理结果/进展情况	其他说明

1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注 1】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俞凌、董爱民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	第四中级人民法院	8,603.380	2019年7月26日	2019年9月2日	2019年10月17日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与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俞凌、董爱民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于2019年7月26日在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立案，公司递交了管辖权异议申请，该事项以北京市第四中级人民法院于2019年10月17日出具的《民事裁定书》（2019）京04民初733号之一，判定：本案已送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处理。	无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	6,769.7071	2019年12月2日	公司未收到诉状或申请材料。	2019年12月24日	该事项以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于2019年12月24日出具的《民事调解书》【（2019）京0102民初46783号】调解结案。鉴于公司、	该案件知悉时间：2019年12月23日；知悉方式：平安银行北京分行电话告知。

								<p>俞凌、董爱民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为保护申请执行人平安银行北京分行的合法权益，平安银行北京分行于2020年2月11日申请强制执行，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于2020年2月12月出具的《执行裁定书》（2020）京0102 执3715号，裁定如下：一、冻结、划拨被执行人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俞凌、董爱民的银行存款。二、冻结、扣留、提取被执行人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俞凌、董爱民应当履行义务部分的收入。三、查封、扣押、冻结、扣留、提取、拍卖、变卖</p>	
--	--	--	--	--	--	--	--	--	--

									被执行人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俞凌、董爱民应当履行义务部分的财产。	
2	余海杰	郑州鑫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河南省方城县人民法院	23.000	2019年7月25日	2019年8月12日	2019年12月27日	该事项以河南省方城县人民法院于2019年12月27日出具的《民事裁定书》裁定：准许原告余海杰撤回起诉；一、解除对被申请人郑州鑫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所有的在方城县国家粮食储备库财务内的工程款中的230000元的冻结。二、解除对申请人余海杰的位于方城县城关镇顺江路东侧、吴府大道西侧11-40幢1层106号商业用房的查封。	无
3	平顶山森源电气有限公司	郑州鑫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承揽合同纠纷	河南省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	334.767	2019年12月6日	公司未收到诉状或申请材料。	2020年1月15日	该事项以河南省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于2020年1月	该案件知悉时间：2019年12月11日；知悉方式：

									15日出具的《民事调解书》 (2020)豫0191民初981号,以调解方式结案。	法院电话告知。
4	杭州数梦工场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市东望智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	200.728	2019年11月8日	2019年11月12日	尚未开庭	该事项(案号:【2019】浙0212民初16122号)因公司递交了管辖权异议申请,截至本关注函回复之日尚未开庭。	无
5	杭州数梦工场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市东望智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软件开发合同纠纷	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	763.772	2019年11月8日	2019年11月13日	开庭进程中	该事项(案号【2019】浙02知民初403号)截至本关注函回复之日开庭尚未完成,原告提出补充提交证据。	无
6	宁波高新区易和泰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市东望智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承揽合同纠纷	慈溪市人民法院	73.498	2020年1月17日	2020年1月23日	尚未开庭	该事项(案号:【2020】浙0282民初1128号),截至本关注函回复之日尚未开庭。	无
7	河南省国泰高科钻采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泽天盛海油田技术服务有限	租赁合同纠纷	河南省武陟县人民法院	944.609	2019年11月25日	2019年12月16日	尚未开庭	该事项(案号:【2019】豫0823民初5701号),截至本关注函回复之日尚未开	无

		公司							庭。	
8	北京华宇基业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	30.542	2019年8月15日	2019年8月20日	2019年9月5日	该事项（案号：京海调援【2019】第0313号）经北京市海淀区调解与法律援助中心人民调解委员会调解结案。	无
9	嘉茂通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注2】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俞凌、袁忠琳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	2,050.000	2019年10月15日	2019年10月17日	尚未开庭	该事项（案号：【2019】预55536号）截至本关注函回复之日尚未开庭。	无
10	西安正通电气有限公司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	126.854	2020年1月9日	2020年1月13日	2020年1月17日	该事项（案号：【2020】京0108民初字第2310号）以双方达成和解协议，原告撤诉结案。	无
11	杭州数梦工场科技有限公司	宁波市东望智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合同纠纷	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	40.407	2019年11月12日	公司未收到起诉状或申请材料。	尚未开庭	该案件（案号：【2019】浙0106民初字第9797号）截至本关注函回复之日尚未开庭。	该案件知悉时间：2019年11月15日；知悉方式：法院电话告知。

12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广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市东望智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决议撤销纠纷	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	0.00	2020年1月2日	2020年2月24日	尚未开庭	该事项（案号：【2020】浙0212民初41号）截至本关注函回复之日尚未开庭。	无
合计			--	--	19,961.2671	--	--	--	--	--

上表中需其他情况的说明：

注 1：2017 年 7 月 20 日，平安银行北京分行与公司签署了编号为平银京首体并贷字 20170718 号的《贷款合同（并购）》，给予公司综合授信额度 13000 万元，贷款期限为 4 年，用于支付公司收购宁波市东望智能系统工程有限公 70% 股权部分款项。

为了保证公司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融资事项的顺利开展，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俞凌先生及公司原 5% 以上大股东兼董事董爱民先生共同为公司提供了保证担保。

公司与平安银行北京分行融资、担保事项，业经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23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于 2017 年 7 月 10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事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6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141）、《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暨公司股东提供关联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49）以及于 2017 年 7 月 10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167）。

注 2：2018 年 3 月 26 日，公司与嘉茂通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签署了《国内保理业务合同》，给予公司最高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用于公司生产经营的流动资金需求。

为了保证公司与嘉茂通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融资事项的顺利开展，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俞凌先生及其配偶袁忠琳女士共同为公司提供了保证担保。

公司与嘉茂通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融资、担保事项发生于 2018 年 3 月 26 日，该事项业经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1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于 2018 年 1 月 4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事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12 月 18 日在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275）、《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18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282）以及于 2018 年 1 月 4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

露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01）。

上述担保事项有利于满足公司正常资金需求，不存在公司原控股股东俞凌先生及原5%以上大股东兼董事董爱民先生资金占用的情况，上述担保事项均免于支付担保费用，体现了公司股东对公司的支持。

经自查，截至本关注函回复之日，除上述新增诉讼、仲裁事项外，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诉讼、仲裁重大事项。

### 3、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的事项

经自查，截至本关注函回复之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账户名称	账号	账户类别	开户行	冻结账户余额	执行冻结金额	冻结执行人	冻结时间	冻结原因
1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1****0865	一般户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	0.04	2,997.54	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	2019年11月26日	系宁波市梅山保税港区德皓投资有限合伙企业与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损害公司利益责任纠纷，案件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2月31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19-240）
2		9120****7174	一般户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北京电子城支行	0.16				
3		7701****3944	一般户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0.18				
4		3210****0133	一般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上地支行	0.12				
5		3266****1670	一般户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营业部	15.18				
6		3298****1948	一般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海淀支行	0.19				
7		0109****9922	一般户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地支行	0.13				
8		2000****8816	一般户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翠微路支行	0.10				
9		1000****2833	一般户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	0.09				

				分行营业部					
10	宁波市东望智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3901****1989	基本户	工商银行宁波江北支行	278.19	1,005.21	①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冻结金额 200.73 万元； ②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冻结金额 763.77 万元； ③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冻结金额 40.71 万元	2019 年 11 月 20 日、 2019 年 11 月 2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15 日。	①杭州数梦工场科技有限公司与宁波市东望智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之买卖合同纠纷，案件具体情况详见上表中【案件 4】； ②杭州数梦工场科技有限公司与宁波市东望智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之技术开发合同纠纷，案件具体情况详见上表中【案件 5】； ③杭州数梦工场科技有限公司与宁波市东望智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之技术服务合同纠纷，案件具体情况详见上表中【案件 11】；
11		7336****1179	一般户	中信银行宁波海曙支行	0.16				
12		7336****4412	一般户	中信银行江北支行	200.00				
13		3315****0708	一般户	中国建设银行宁波江北支行	16.06				
14		7685****5380	一般户	中国光大银行镇海支行	0.40				
15		1295****2628	一般户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北支行	0.00				
16		9550****0176	一般户	广发银行宁波分行营业部	0.01				
18		1202****5567	一般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和平支行	0.16				
19		1001****8878	一般户	工行上海青浦工业区支行	0.41				
20		4001****3683	一般户	宁波银行江北支行	73.50				
21	3940****9383	一般户	农业银行宁波鄞州支行	0.03					

									6】。
22	北京 泽天 盛海 油田 技术 服务 有限 公司	9105****1587	基本户	上海浦东发展 银行中关村支 行	687.73	1,089.00	河南省 武陟县 人民法 院	2019 年 11 月 26 日、 2019 年 11 月 27 日	河南省国 泰高 科钻 采工 程有 限公 司与 北京 泽天 盛海 油田 技术 服务 有限 公司 之租 赁合 同纠 纷， 案件 具体 情况 详见 上表 中【 案件 7】。
23		1101****3198	一般户	杭州银行北京 中关村支行	0.46				
24		2000****8878	一般户	北京银行翠微 路支行	5.89				
25		1027****9560	一般户	华夏银行魏公 村支行	1.24				

截至本关注函回复之日，除上述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银行账户被冻结的重大事项。

(二) 已披露诉讼、仲裁截至目前的进展情况

1、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作为起诉方涉及的诉讼、仲裁事项的进展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诉讼或 仲裁机 构名称	涉案 金额	受理 日期	判决 时间	处理结果/ 进展情况	该事项 首次披露 时间
1	北京安 控科技 股份有 限公司	西安国 仪测控 股份有 限公司	买卖合 同纠纷	北京市 海淀区 人民法 院	57.37	2017年 3月23 日	2019 年7月 25日	该事项以北京市海淀区 人民法院于2019年7月 25日出具的《民事判决 书》【(2017)京0108 民初14968号】和《民事 判决书》【(2017)京 0108民初14969号】判 决如下：一、解除原告(反 诉被告)北京安控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与被告(反诉 原告)西安国仪测控股份 有限公司于2015年7月 1日和2015年9月6日 签订的《采购合同》；二、 被告(反诉原告)西安国 仪测控股份有限公司于 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 内给付原告(反诉被告)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违约金17.9220万 元、经济损失3.6万元。	2019年 12月24 日披露于 巨潮资讯 网《关于 累计诉 讼、仲 裁事项 及已披 露诉讼 案件进 展情况 的公告 (公告 编号： 2019-233 )

2	宁波市东望智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浙江永炜通信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	661.36	2018年7月25日	2019年3月25日	该事项以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于2019年3月25日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18)浙0108民初3987号】判决如下:驳回原告宁波市东望智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全部诉讼请求。	2019年12月2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及已披露诉讼案件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233)
3	郑州鑫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郑州百赛文计算机技术有限公司、郑州贝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侵害发明专利权纠纷	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0	2018年10月19日	2019年5月15日	该事项以河南省郑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19年5月15日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18)豫01民初3950号】判决如下:判令郑州百赛文计算机技术有限公司、郑州贝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立即停止生产、销售侵犯郑州鑫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专利权的产品,并赔偿经济损失9万元。	2019年12月2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及已披露诉讼案件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233)
4	杭州青鸟电子有限公司	深圳市标盛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温本赫	买卖合同纠纷	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法院	1,145.02	2018年12月4日	2019年6月19日	该事项以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法院于2019年6月19日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18)浙0105民初14170号】判决如下:1、被告标盛科技向原告支付货款10,832,838.66元并支付违约金633,346.55元;2、被告标盛科技向原告支付律师费10万元;3、被告温本赫对上述标盛科技所负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2019年12月2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及已披露诉讼案件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233)

									)
5	北京安 控科技 股份有 限公司	成都瑞 兴实业 集团有 限公司	买卖合 同纠纷	成都市 成华区 人民法 院	85.35	2018年 12月7 日	2019 年10 月28 日	该事项以成都仲裁委员 会于2019年4月16日出 具的《调解书》【(2018) 成仲案字第1406号】调 解结案。以成都市成华区 人民法院于2019年10 月28日出具的《执行裁 定书》【(2019)川0108 执3114号】裁定：终结 本次执行程序。	2019年 12月24 日披露于 巨潮资讯 网《关于 累计诉 讼、仲裁 事项及已 披露诉讼 案件进展 情况的公 告》(公 告编号： 2019-233 )
6	北京泽 天盛海 油田技 术服务 有限公 司	安东石 油技术 (集团) 有限公 司	技术服 务合同 纠纷	北京市 朝阳区 人民法 院	494.94	2019年 4月28 日	2019 年8月 14日	该事项以北京市朝阳区 人民法院于2019年8月 14日出具的《民事调解 书书》【(2019)京0105 民初40136号】调解结 案。	2019年 12月24 日披露于 巨潮资讯 网《关于 累计诉 讼、仲裁 事项及已 披露诉讼 案件进展 情况的公 告》(公 告编号： 2019-233 )
7	北京泽 天盛海 油田技 术服务 有限公 司	荆州市 建业石 化设备 有限公 司	买卖合 同纠纷	湖北省 荆州市 沙市区 人民法 院	280.42	2019年 10月24 日	2020 年1月 8日	该事项以湖北省荆州市 沙市区人民法院于2019 年11月14日出具的《民 事裁定书》【(2019)鄂 1002财保537号】裁定： 冻结被告荆州市建业石 化设备有限公司的银行 存款人民币2804248.69	2019年 12月24 日披露于 巨潮资讯 网《关于 累计诉 讼、仲裁 事项及已

									元,若款不足或无效,则查封、扣押其相应价值的其他财产。 经双方沟通协商,达成调解方案,法院于2020年1月8日根据调解方案出具(2019)鄂1002民初3197号民事调解书。	披露诉讼案件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233)
合计			-	-	2,744.46	-	-	-	-	-

## 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作为被起诉方涉及的诉讼、仲裁事项的进展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诉讼或仲裁机构名称	涉案金额	受理日期	公司收到诉讼或申请材料的具体时间	判决时间	处理结果/进展情况	其他说明	该事项首次披露时间
1	宁波市梅山保税港区广翰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损害公司利益责任纠纷	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	2,499.59	2019年2月26日	2019年2月27日	2019年12月19日	原告撤诉	无	2019年12月3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19-240)
2	宁波市东望智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损害公司利益责任纠纷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	3,936.65	2019年2月28日	2019年3月1日	2019年4月1日	原告撤诉	无	2019年12月3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19-240)
3	陈文兵	宁波市东望智	租赁合同纠纷	浙江省宁波市	0.8	2019年3月29日	2019年4月1日	2019年5月30日	该事项以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人民	无	2019年12月24日披露于巨潮

		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邾爱莲		鄞州区人民法院					法院于2019年5月30日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19)浙0212民初5498号】判决：驳回原告陈文兵的诉讼请求。		资讯网《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及已披露诉讼案件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233)
4	深圳市科尔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郑州鑫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	209.58	2019年4月9日	2019年4月12日	2019年5月21日	该事项以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于2019年5月21日出具的《民事裁定书》【(2019)粤0306民初9643号】裁定：准许原告深圳市科尔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撤回起诉。	无	2019年12月2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及已披露诉讼案件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233)
5	平顶山森源电气有限公司	陕西控科技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西安市雁塔区人民法院	55.41	2019年8月28日	2019年9月2日	2019年11月14日	该事项以西安市雁塔区人民法院于2019年11月14日出具的《民事调解书》【(2019)陕0133民初20979号】，调解结案。	无	2019年12月2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及已披露诉讼案件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233)
6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	4,578.17	2019年9月19日	截至2019年9月19日，公司未收	2019年9月19日	该事项以北京市西城区人民法院于2019年9月19日出具的《民事调解	该案件知悉时间：2019年8月29日；知悉方	2019年12月2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

	北京分行【注3】	浙江安控科技有限公司、俞凌					到诉状或申请材料，银行仅电话告知已提起诉讼。		书》【(2019)京0102民初37469号】，调解结案。	式：银行人员告知。	项及已披露诉讼案件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233)
7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注4】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安控科技有限公司、俞凌、董爱民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	3,636.54	2019年9月26日	截至2019年10月30日，公司未收到诉状或申请材料，银行仅电话告知已提起诉讼。	2019年10月30日	该事项以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于2019年10月30日出具的《民事调解书》【(2019)京0108民初60441号】，调解结案。	该案件知悉时间：2019年10月24日；知悉方式：银行人员告知。	2019年12月2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及已披露诉讼案件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233)
8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注5】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俞凌、袁忠琳、董爱民、陆卫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法院	592.58	2019年9月29日	截至2019年11月25日，公司未收到诉状或申请材料，银行仅电话告知已提起诉讼。	2019年11月25日	该事项以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法院于2019年12月16日出具的《执行裁定书》【(2019)津0103执保字1913号】裁定：解除对被申请人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名下价值5,925,809.90	该案件知悉时间：2019年10月22日；知悉方式：银行人员告知。	2019年12月2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及已披露诉讼案件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233)

									元财产的保全措施。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俞凌、袁忠琳、董爱民、陆卫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法院	1,801.71	2019年9月29日	截至2019年12月16日，公司未收到起诉状或申请材料，银行仅电话告知已提起诉讼。	2019年12月16日	该事项以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法院于2019年12月16日出具的《民事调解书》【(2019)津0103民初14682号】，调解结案。	该案件知悉时间：2019年10月22日；知悉方式：银行人员告知。	2019年12月2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及已披露诉讼案件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233）
9	宁波市东望智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损害公司利益责任纠纷	浙江省中级人民法院	6,892.55	2019年10月8日	公司于2019年12月18日仅收到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出具的《应诉通知书》、《廉政监督卡》及《诉讼权利义	2019年10月31日	2019年10月31日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驳回原告的起诉。顾笑也以东望智能的名义向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该案件知悉时间：2019年9月30日；知悉方式：子公司员工提前知悉后告知。	2019年12月3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19-240）
				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2019年12月12日	公司于2019年12月18日仅收到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出具的《应诉通知书》、《廉政监督卡》及《诉讼权利义	2020年1月3日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裁定。本裁定为终审裁定。	该案件知悉时间：2019年12月20日；知悉方式：收到浙江高院浙江省高级人民法		

							务告知 书》， 未收 到其 他诉 状或 申请 材料。			院出 具的 《应 诉通 知 书》、 《廉 政监 督 卡》及 《诉 讼 权 利 义 务 告 知 书》 等 相 关 材 料。	
10	宁波市梅山保税港区德皓投资有限合伙企业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刘伟、张滨、王芳、宁波市东望智能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损害公司利益责任纠纷	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	2,997.54	2019年10月22日	2019年11月4日	尚未开庭	-	根据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于2020年1月20日出具的《传票》获悉，该案件开庭时间为2020年4月2日。	2019年12月31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19-240）
11	沧州鑫鹏电子机箱制造有限公司	郑州鑫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加工合同纠纷案	河北省青县人民法院	100	2019年11月12日	2019年11月15日	2019年11月20日	该事项以河北省青县人民法院于2019年11月20日出具的《民事调解书》【（2019）冀0922民初3716号】，调解结案。	无	2019年12月2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及已披露诉讼案件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233）
合计			-	-	27,301.12	-	-	-	-	-	-

上表中需其他情况的说明：

注 3：2017 年 10 月 17 日，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下简称“厦门国际北京分行”）与公司签署了《综合授信额度合同》，厦门国际北京分行给予公司 8,000 万元授信额度，用于公司生产经营的流动资金需求。

为了保证公司与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融资事项的顺利开展，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俞凌先生为公司提供了保证担保。

公司与厦门国际北京分行融资、担保事项，业经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于 2017 年 10 月 16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事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9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238）、《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关联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243）以及于 2017 年 10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17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247）。

注 4：2019 年 5 月 17 日，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以下简称“杭州银行中关村支行”）与公司签署了《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合同》，双方约定杭州银行中关村支行向公司借款 3,600 万元人民币，用于公司生产经营的流动资金需求。

为了保证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支行融资事项的顺利开展，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俞凌先生及公司原 5% 以上大股东兼董事董爱民先生共同为公司提供了保证担保。

公司与杭州银行中关村支行融资、担保事项，该事项业经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1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于 2018 年 1 月 4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事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12 月 18 日在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275）、《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18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282）以及于 2018 年 1 月 4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01）。

注 5：2018 年 9 月 10 日，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以下简称“渤海银行天津支行”）与公司签署了编号为渤津分综（2018）第 19 号的《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拟综合授信合同》”约定渤海银行天津支行同意向公司授予 5,000 万元整的综合授信额度，用于公司生产经营的流动资金需求。

为了保证公司与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融资事项的顺利开展，公司原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俞凌先生及公司原 5% 以上大股东兼董事董爱民先生共同为公司提供了保证担保。俞凌先生配偶袁忠琳女士及董爱民先生配偶陆卫女士分别向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签署了《承诺函》，承诺：同意并承诺以夫妻共同财产为主合同项下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与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融资、担保事项，业经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1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于 2018 年 1 月 4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事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12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275）、《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18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282）以及于 2018 年 1 月 4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01）。

上述担保事项有利于满足公司正常资金需求，不存在公司原控股股东俞凌先生及原 5% 以上大股东兼董事董爱民先生资金占用的情况，上述担保事项均免于支付担保费用，体现了公司股东对公司的支持。

（三）公司前期已披露的信息是否真实、准确、完整。

经自查，公司前期披露的临时报告和问询函回复对诉讼事项和银行账户冻结事项不够完整，涉及临时报告和问询函回复如下：

序号	披露日期	公告标题	公告编号	存在瑕疵
1	2019 年 11 月 1 日	《关于重大诉讼的公告》	2019-185	对诉讼事项披露内容不完整，存在遗漏。
2	2019 年 12 月 24 日	《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及已披露诉讼案件进展情况的公告》	2019-233	
3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的补充公告》	2019-240	
4	2020 年 1 月 3 日	《关于累计诉讼、仲裁事项的补充更正公告》	2020-002	
5	2020 年 2 月 20 日	《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回复公告》	2020-021	
6	2020 年 1 月 3 日	《关于收到民事裁定书暨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	2020-001	对银行账户被冻结披露内容不完整，存在遗漏。
7	2020 年 2 月 17 日	《关于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	2020-018	

8	2020年2月19日	《关于公司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的进展公告》	2020-019	
---	------------	----------------------	----------	--

问题三.公司认为应当说明的其他事项。

答复：无。

特此公告。

北京安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2月27日